

证券代码：603938

证券简称：三孚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4

唐山三孚硅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17 元（含税）。不实施送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若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公司未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 年 4 月修订）》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一、利润分配预案的内容

（一）利润分配预案的具体内容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唐山三孚硅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14,765,449.36 元，2024 年度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 1,913,769,881.85 元。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公司 2024 年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人民币 0.17 元（含税），截至 2025 年 4 月 15 日，公司总股本为 382,624,497 股，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总数为 1,404,7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6,480,736.55 元，本年

度公司现金分红占 2024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10.16%。

本年度公司不送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则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为基数，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比例，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2024年	2023年	2022年
现金分红总额（元）	6,480,736.55	19,896,473.84	75,158,383.30
回购注销总额（元）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3,778,928.19	195,442,003.85	747,826,154.59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1,913,769,881.8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101,535,593.6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是否低于5000万元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335,682,362.2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101,535,593.69		
现金分红比例（%）	30.25		
现金分红比例是否低于30%	否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二、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 30%的情况说明

公司 2024 年度拟分配的现金红利金额与当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之比低于 30%，主要原因如下：

（一）上市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三氯氢硅、四氯化硅、高纯四氯化硅、电子级二氯二氢硅、电子级三氯氢硅、气相二氧化硅、硅烷偶联剂、氢氧化钾、硫酸钾等化工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二）上市公司发展阶段和自身经营模式

经过多年的布局及发展，公司形成了以硅系列产品为主链，钾系列产品辅助支撑的循环经济发展模式。公司处于相对快速发展阶段，公司持续探索硅产业链条的延伸，致力于使产品结构多元化、精细化。

（三）上市公司盈利水平及资金需求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769,763,442.04 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16.87%。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利润 63,778,928.19 元，同比下降 67.37%。

为完善循环经济体系布局，提高公司未来氢氧化钾产品的规模效应，公司投资建设 12 万吨/年氢氧化钾（折百）项目，预计投资总额 44,889.38 万元人民币。目前项目已投产，项目土建、安装及设备的尾款将在 2025 年陆续支付，尚需投入资金。

公司控股子公司唐山三孚新材料有限公司、唐山三孚电子材料有限公司尚处于市场推广阶段，经营未达预期，公司需要预留资金支持其发展经营。

（四）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水平较低的原因

未来随着公司业务、资产规模的扩大，为使公司保持稳定的生产经营，加强应对原材料和产品价格波动的能力，公司需要留存充足收益用于经营资金周转。为有效推动公司战略目标，保证公司业务按照既定计划稳步推进，减少公司财务费用，提升公司综合实力，增强公司给予投资者长期、持续回报的能力，结合公司近年来自身发展资金需求较大的情况，公司拟将自有资金用于支持自身发展。

（五）上市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的确切用途

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将继续用于公司及各子公司业务发展、在建项目建设，以保障公司未来产业规划顺利推进，补充公司及各子公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保障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为股东创造更大的价值，更好地长期回报投资者。

三、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已于 2025 年 4 月 15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并以“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的议案》。

四、监事会意见

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严格履行了利润分配决策程序。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内外部因素、公司经营现状、未来发展规划、未来资金需求以及董事的意见和股东的期望。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

五、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唐山三孚硅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6 日